



官立學校教師薪酬關注組

政府教育人員職工會 政府學校教師協會
電郵：info@gesu.org.hk 電郵：ugst2004@yahoo.com.hk



更正聲明

2012年7月16日，教育局常任秘書長(「常秘」)謝凌潔貞女士(由劉潤霖代行)，向教育局全體員工發出「致教育局全體員工書函」(「書函」)，嘗試澄清「官立學校教師薪酬」一事。惟書函內容未交代事件的全部，易令人產生誤解，本關注組特發此聲明以作更正。更正如下：

更正書函的內容(一)

引述「書函」：「管方在第十八及十九次的教育局職員諮議委員會會議上已向職方解釋官立學校教師轉職時薪酬的計算方法」。工會代表曾多次向管方明言，薪酬問題的核心，不在於管方是否緊依相關方法作出計算，而是管方所依據的方法未盡完善，引致有違反政府之既定薪酬政策或原則的案例出現。管方只不斷解釋「管方的薪酬計算方法」，實未能清楚回應工會代表所提出的疑問。

更正書函的內容(二)

引述「書函」：「事實上，公務員事務局局長曾親自檢視有關個案及政策，並已於2011年6月20日在立法會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就有關議題作了詳細交代。」就當日立法會之討論，常秘只交代了事情的一半。當日立法會之討論結果為：議員們一致通過要求公務員事務局撥亂反正，就過住之失誤導致受影響官校教師的收入損失作出補償(詳見http://drs.legco.gov.hk/public/search/search_c.html，2011-06-20，10:00)。

本關注組希望這更正聲明，能令教育局全體員工更全面地了解「官立學校教師薪酬」一事。如同工尚有任向疑問，可以電郵聯絡翁碩城老師(政教會)或黃香蓮老師(政教協)。

官立學校教師薪酬關注組

2012年8月10日